

江西远成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：

江西远成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4月21日9:30在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长堍工业区（二期）璜溪大道168号（公司二楼会议室）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会议召开10日前以电话/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送达了会议通知，会议由董事长王远青主持，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管理制度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经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和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总经理王远青先生对公司2016年度公司运营情况做了具体汇报，并对2017年度的各项经营指标及相关工作作了规划。

2、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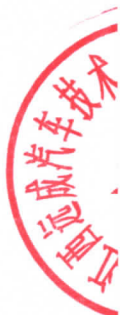
3、回避表决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董事长王远青先生对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和治理情况作了具体报告，并对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的工作作了要求。

2、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

3、回避表决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该议案还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对公司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总体分析，并对公司的偿债能力、资产管理能力和盈利能力进行分析。

2、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该议案还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 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17 年度的各项经营指标，编制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，并对预算情况进行了汇报。

2、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该议案还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根据经营情况及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江西远成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》（CAC 证审字[2017]0284 号），编写了公司《2016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报告内容依据充分、真实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江西远成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9）、《江西远成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0）。

2、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该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江西远成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》（CAC 证审字[2017]0284 号）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69,056,017.16 元，未分配利润为 12,308,103.32 元，盈余公积金 201,601.76 元，资本公积为 66,431,059.69 元。为了满足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决定 2016 年除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外，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、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该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、2016 年度的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、股东权益变动表，对 2016 年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，出具了《江西远成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（CAC 证专字[2017] 0212 号）。

2、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该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因公司聘请的 2016 年年度审计机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

殊普通合伙)在年度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,能够客观、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,故拟聘请其作为公司 2017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2、表决结果:同意 5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: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该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(九)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 5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西远成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西远成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

董事会

2017年4月24日

